**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方标准**

**《棉田耕前地表残膜回收机操作规程》**

**编制说明**

1. 工作简况
2. 任务来源

2023年4月25日，由新疆农业科学院农业机械化研究所申请修订的地方标准予以立项。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下达的2023年度自治区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批准（项目编号XJ23-077）《棉田耕前地表残膜回收机操作规程》地方标准的修定。

DB65/T 3515-2013“棉田耕前地表残膜回收机操作规程”2013年颁布实施，由新疆农业科学院农业机械化研究所单位起草。本标准已颁布实施10年，为了规范棉田耕前地表残膜回收机在使用过程中遵循的技术要求以及对植棉农户的残膜回收指导作业要求，修订该标准能加快我区各类型耕前地表残膜回收机械的示范推广工作，整体提升机械化残膜回收技术的水平，提高我区棉花产业高质量发展。

1. 起草单位

新疆农业科学院农业机械化研究所

1. 主要起草人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性别** | **职务/职称** | **工作单位** | **任务****分工** |
| 郭兆峰 | 男 | 研究员 | 新疆农业科学院农业机械化研究所 | 标准整体制定 |
| 蒋永新 | 男 | 研究员 | 新疆农业科学院农业机械化研究所 | 调研数据分析 |
| 张 丽 | 女 | 高工 | 新疆农业科学院农业机械化研究所 | 调研、报告撰写 |
| 刘旋峰 | 男 | 副研究员 | 新疆农业科学院农业机械化研究所 | 数据分析 |
| 张海春 | 男 | 研究员 | 新疆农业科学院农业机械化研究所 | 调研数据分析 |
| 周 欣 | 男 | 研究实习员 | 新疆农业科学院农业机械化研究所 | 标准整体指导 |

1. 制定（修订）标准的必要性和意义

被誉为农业“白色革命”的地膜覆盖栽培技术自七十年代末引入我国以来，以其增温保墒、抑制杂草生长、促进作物早熟和增产等显著特点，深受广大农民的欢迎，已在我国许多省区迅速推广。但是，地膜覆盖栽培在带来显著经济效益的同时由于使用过的地膜没有全部回收，年复一年累计在土壤中，导致耕地遭到严重的残膜“白色污染”。为此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出台《自治区农业厅关于全疆农田地膜污染情况和强化污染治理措施的意见》及《2013年—2020年自治区残膜污染治理规划》，到2020年形成全区地膜覆盖种植普遍采用机械化技术回收废旧地膜的格局。

为此，国内尤其是新疆很多农机企业多年来一直从事残膜回收机械的研究，也取得了一定的成果，同时国家和地方也制定了相应标准，但是目前残膜回收的形式很多，譬如“链耙式、搂耙式、抖动筛式、滚筒式、具有打包功能”等等，DB65/T 3515-2013“棉田耕前地表残膜回收机操作规程”新疆农业科学院农业机械化研究所单位起草，并于2013年颁布实施。本标准已颁布实施10年，为了规范棉田耕前地表残膜回收机在使用过程中遵循的技术要求以及对植棉农户的残膜回收指导作业要求，修订该标准能加快我区各类型耕前地表残膜回收机械的示范推广工作，整体提升机械化残膜回收技术的水平，提高我区棉花产业高质量发展。

鉴于此，新疆农业科学院农业机械化研究所在多年示范推广残膜回收机的基础上修订《棉田耕前地表残膜回收机操作规程》。

1. 主要起草过程

1．标准提出阶段

2022年本单位提出该标准进行修订，单位及撰写标准草案的小组成员在执行国家重点研发项目子专题《新疆棉田残膜污染综合治理关键技术集成与示范》以及在示范推广残膜回收机过程中，发现生产作业中残膜回收机具种类较多，本标准于2013年提出实施，只是针对搂集型、回收型机具进行规定，并且每种类型的机具操作方式也有一定改进，国家标准已做出部分内容的修改，因此，提出本标准的修订。通过本次标准的修订，通过残膜回收机具通用作业要求的修订能够完善和规范我区各类残膜回收机械回收机具的操作规程及作业性能指标。

2. 调研和技术检验阶段

标准草案编写过程中，新疆农业科学院农业机械化研究所进行了大量的资料收集及征求用户意见，并赴北疆第七师、沙湾市、昌吉市、乌苏市、石河子市及五家渠市，南疆尉犁县、轮台县、库车市、沙雅县、阿克苏市、图木舒克市等县市农业、农机部门及用户进行了大量调研。同时，与残膜回收装备制造企业石河子光大农机制造有限公司、金天诚农机制造有限公司、[石河子市天锐农机装备制造有限公司](https://www.so.com/link?m=bZDQhohdn6UHmeDNKZZaiOxDbBrMLytMBlKK0VMuMv35qxN20FFpfke6QE5oOvme/+tYUQo2gnLf/o98kIPGDbb3lbruCoDY8eiiUsxc79zlRDnoLMRHVGb8HoHr3wFSbKq0o4QNeE9vPWaO8HpeKOUxbXksZPKROmwHIRGrUjXG/WP7idPbXEvhvrP1HnRMjZYfLop1Lj1OJRV27jEonQg==" \t "https://www.so.com/_blank)、[新疆优厚普农业机械有限公司](https://www.so.com/link?m=b6D7NOkpKchKu/OujXbNL2Iv02Vn70JG4GpZ5BnLdh0C7B+c8pdZkncdGwlLuN3NSJsIlLav5T1JNPYTryoMryQvvTyPdHFWov+HC+S1rs8VRzFqWJ8czyK4yx/dLMDNl2Ase5A3EUg0h7UBc8d1DQB5GkNepFFYZJHH+X0AZaQmCphTxPKUSevR8nvoohboc" \t "https://www.so.com/_blank)等残膜回收制造厂商开展交流探讨，广泛征求残膜回收制造企业的建议。

1. 征求意见阶段

2022年10月中旬编写小组对标准草案进行了会议讨论，并及时改正发现的问题， 2023年-2024年将标准送审讨论稿发给行业专家、残膜回收机具的生产企业、南北疆主要植棉县市农业部门征求意见和建议。

1. 评审

2024年1月，初步确定了本地方标准的修订稿。2024年1月对我区10家单位发出征求意见函，对本标准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20XX年XX月XX日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委托自治区农机标委会组织相关专家参加标准讨论会，对标准征求意见稿进行了讨论，提出了修改意见。

1. 制定（修订）标准的原则和依据，与现行法律、法规、标准的关系

本标准原则上遵循按照需要，在使用范围内，力求内容完整、准确、易于理解。根据GB/T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GB/T1.2-2009 《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2部分：以ISO∕IEC标准化文件为基础的标准化文件起草规则》进行编制。

本标准与现行各项法规及相关标准无冲突。

1. 主要条款的说明

本标准依据大量文献检索、多次实地调研、专家讨论的结果制定，在制定标准过程中我们力求使本标准的指标体系、质量指标和要求与现行标准保持一致。修改了作业条件要求中的“铺覆地膜厚度≥0.010 ㎜，割茬高度≤10cm视为合格”（见第3章）；增加了术语“耕前残膜回收”（见2.6）；修改了“机具作业要求”（见第5章）；增加了打包作业功能要求（见5.10）；增加了“安全要求”（见第7章）；修改了“残膜回收率”田间检测方法（见10.2.3）；增加了“残膜含杂率”的检测方法（见10.2.4）。

1. 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依据和结果

本标准的颁布和制定经过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自治区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自治区农牧业机械产品质量监督管理站、自治区农牧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总站等行业内专家论证，对专家意见进行了归纳、分析、总结，在专家论证基础上进行了修改和补正。

1. 作为推荐性或强制性标准的建议及其理由

建议《棉田耕前地表残膜回收机操作规程》作为推荐性标准发布实施。

1. 贯彻标准的措施建议

标准发布后，在行业管理部门的指导下进行标准的宣贯。由新疆农业科学院农业机械化研究所组织相关专家、技术人员成立专家组，定期分赴全疆各地区进行地方标准的宣传和技术指导。

《棉田耕前地表残膜回收机操作规程》标准起草小组

二○二四年一月二日